

开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开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祥符区第一人民医院创伤中心 评审情况的公示

根据《河南省二级医院创伤中心评价细则（试行）》（豫卫医〔2018〕41号）的相关规定，市卫生健康委组织评审专家，于2021年12月29日，对祥符区第一人民医院创伤中心建设情况进行现场考评，整个考评过程严肃认真、实事求是，严格按照标准和规范进行。根据专家提交的考评意见，祥符区第一人民医院创伤中心已达到建设标准。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2022年1月5日-1月11日，公示期内如有异议，可向市卫生健康委来信来电反映。

邮寄地址：金明大道南段开封市卫健委212房间

邮编：475000

举报电话：0371-23861523

电子邮箱：kfsyzk@126.Com

